

S16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寿县刘岗至保义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项目名称：S16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寿县刘岗至保义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1.2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3批文名称及编号：由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以皖发改基础〔2022〕66号文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安徽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S16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寿县刘岗至保义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皖交路函〔2022〕244号）批准。

1.4招标人：淮南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项目业主：淮南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资金来源：其他

1.7项目出资比例：财政资金20%+自筹80%

1.8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编号：2023AFAGZ02766

2.2项目名称：S16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寿县刘岗至保义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

2.3标段划分：本次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2.4招标项目标段编码：2023AFAGZ02766

2.5建设地点：淮南市寿县境内

2.6建设规模：S16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寿县刘岗至保义段全线均在淮南市寿县境内，路线起点接在建滁州至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合肥段终点，位于寿县刘岗镇汤岗村南侧，向西北跨越瓦东干渠，经赵小郢北侧与规划的淮桐高速交叉；经塘嘴北侧、双庙集镇南侧，在迎河村北侧跨越东淝河；继续向西北经保义镇后楼村勇敢组，在保义镇南侧接在建的合周高速保义至南照段起点保义枢纽。桩号范围K109+529.691~K134+274.042。

本项目主要技术标准：本项目起点至S19淮桐高速刘岗互通，长约3.5公里，采用双向六车道、整体式路基宽度34.5m；S19淮桐高速刘岗互通至终点段，长约21.2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整体式路基宽度27.0m；路线全长24.744km，设计时速采用120km/h。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余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2.7合同估算价：约6300万元

2.8计划工期：12个月（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2.9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S16合肥至周口高速公路寿县刘岗至保义段交通安全设施，包含施工、交验、缺陷责任期修复等工作内容，划分为1个施工标段。

主要工程内容：主线、互通、枢纽、收费站广场等交通安全设施，包含交通标志、标线、安全护栏、视线诱导设施、隔离设施、防眩设施、示警缓冲设施等交通安全设施，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2.10项目类别：工程施工--公路工程

2.11其他：/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的资质、业绩、信誉、项目负责人等要求如下：

(1)资质最低要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一级资质。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业绩最低要求：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独立完成过1个合同金额不低于3500万元或里程数≥14公里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施工业绩(工程内容应包含护栏、标志、标线)，合同段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达到交通运输部合格标准以上。

(3)信誉最低要求：①没有被交通运输部或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取消在安徽省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安徽省公路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的。②没有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③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没有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http://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⑤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没有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⑦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⑧交通运输部或安徽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公布的年度公路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C级或D级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如在交通运输部或安徽省交通运输厅最新年度等级评价公布日期之后，被交通运输部或安徽省交通运输厅通报为C级或D级的投标人也不得参与本次投标。⑨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项目经理最低要求：

注册一级建造师资质(公路工程专业)；持有有效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行业类别代码为G(公路工程)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担任过1个合同金额不低于3500万元或里程数≥14公里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的项目经理施工业绩(工程内容应包含护栏、标志、标线)，合同段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达到交通运输部合格标准以上。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投标人其他人员要求：中标后提供，投标时无须体现。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时间：2023年12月11日至2024年1月2日。

4.2获取方式：(1)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持有电子服务系统兼容的数字证书，详情参见电子服务系统办事指南。

(2)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2:00，下午1:00-

5:00，节假日休息) 拨打4009980000。

(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领取：网上下载。

4.3招标文件价格：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自行对项目现场进行充分考察。

5.2招标人不组织召开投标预备会。

5.3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月2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4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6.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地点

6.1投标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4年1月2日10时00分。

6.2开标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要素交易市场A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2楼1号开标室。

7.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8.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8.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8.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8.3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10.1和10.2。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10.联系方式

10.1招标人

招标人：淮南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淮南市国庆西路8号金茂国际酒店

联系人：梁工

电话：0554-6299916

10.2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欣安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合肥市政务区怀宁路200号置地广场柏悦中心25楼

联系人：郑工、张工

电话：0554-6299942；0551-65337158

10.3招标监督管理机构

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管理处

联系电话：0551-63629541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太平湖路98号

10.4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9980000

10.5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11.其他事项说明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12.投标保证金账户（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023701021001095993248149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

或

户名：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号：18575146002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合肥庐阳支行

2023年12月11日